公司代码:600810　　公司简称:神马股份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19,149,800.92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39,061,589.14元(母公司报表口径)。根据公司实际情况,2019年度拟以公司2019年年末总股本57496.40万股为基数,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 (含税),合计派发 126,492,080.00元,剩余212,569,509.14元未分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截止2019年年末,公司资本公积为1,667,605,409.11元,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神马股份	60081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臻	范维
办公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河南省平顶山市建设路63号
电话	0375-3921231	0375-3921231
电子信箱	Liuzhen600810@126.com	pdsfw@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属于生产销售型工业企业,主要从事尼龙66工业丝、帘子布、切片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尼龙66工业丝主要应用以轮胎帘子布为主,其他领域还包括安全气囊、帆布(输送带领域)及织带等领域;少量细旦丝应用在缝纫线及特殊织物领域。尼龙66帘子布主要应用于半钢子午胎,在斜交轮胎上主要应用于工程机械轮胎和飞机轮胎等特种轮胎方面。尼龙66切片主要应用于合成纤维和工程塑料两个领域。

尼龙66工业丝及帘子布行业已经进入了成熟期,主要受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下游主要受轮胎、汽车以及采矿业等行业影响较大,近年来仍保持增长的态势。公司尼龙66工业丝、帘子布产能规模全球领先。随着我国化纤、机械、电子、仪器、仪表等领域的发展,为尼龙66切片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空间。公司尼龙66切片产品在国内市场广受好评,畅销东南亚及欧美十几个国家和地区,是中国聚酰胺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3,904,229,595.26	11,023,986,346.79	10,964,581,345.23	26.13	9,991,778,136.08	9,931,820,471.70
营业收入	13,022,184,279.29	11,254,539,561.44	11,153,158,281.97	15.71	11,327,361,007.87	10,684,740,40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9,149,800.92	651,508,244.39	649,514,145.89	-35.66	66,749,459.69	67,120,59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2,843,726.44	648,661,386.78	646,667,288.28	-44.06	49,297,180.19	49,668,31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70,465,480.56	3,191,043,965.03	3,179,099,965.03	5.62	2,544,156,432.38	2,529,585,80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3,320,332.97	687,071,878.84	692,204,803.43	140.63	210,909,960.84	209,490,523.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1.47	1.47	-50.34	0.15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1.47	1.47	-50.34	0.15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0	22.70	22.76	减少10个百分点	2.60	2.6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478,507,869.24	3,020,084,946.32	3,282,460,932.34	3,241,130,53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266,660.35	113,748,751.17	83,598,190.03	35,536,19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021,442.29	112,374,359.13	81,956,775.82	-16,508,850.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2,876,279.11	11,990,074.13	96,640,310.06	681,813,669.6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2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8,38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5,380,923	283,317,331	49.28	0	质押	141,648,000	国有法人
张新阳	3,500,035	3,500,035	0.61	0	未知		其他
丁华蓉	1,346,120	1,346,120	0.23	0	未知		其他
谢丽萍	1,200,000	1,200,000	0.21	0	未知		其他
郝润凯	1,196,100	1,196,100	0.21	0	未知		其他
徐秀娟	1,160,000	1,160,000	0.20	0	未知		其他
史小卫	1,130,000	1,130,000	0.20	0	未知		其他
林太万	1,110,000	1,110,000	0.19	0	未知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招商昆吾一期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60,000	1,060,000	0.18	0	未知		其他
李振华	937,341	937,341	0.16	0	未知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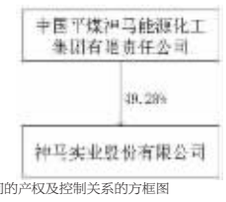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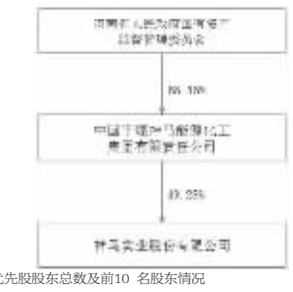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年,公司紧紧围绕保安全、重环保、严管理、调结构、提效益、促改革等重点工作,求真务实、埋头苦干,充分激活了企业内部活力,有力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02,2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5.71%;实现利润总额55,041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49.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915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5.66%。2019年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1)严格基础管理,实现了安全稳定运行

持续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构建工作,提升基层安全管理水平。加大安全事故案例警示教育力度,强化应急预案演练,尤其是现场处置方案的实战演练,严防事故发生,为安全稳定生产夯实基础。组织开展春、夏、秋季安全监察督查和夏、冬季“三防”专项检查及告知式专家会诊等工作。结合基层单位实际情况,分别部署组织开展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热媒系统及危险化学品管理等专项检查,确保连续安全稳定运行。特别针对试生产基层单位的特点,组织安全、环保、消防、设备、工艺、电气、仪表专家进行多次专项检查,确保试生产期间的安全与稳定。

(2)扎实推进环保和节能减排工作,确保实现清洁生产

提升环保履职意识,严格落实环保责任,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9台联苯炉低氮燃烧器改造及3#、4#、5#热油炉低氮燃烧改造,对间歇聚合装置废气治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顺利通过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审核,完成欧盟绿色认证,为开拓欧盟市场提供有力支持。从源头控制、使用过程入手,加强环保型原辅材料管理,实现保温棉循环再利用。安装浸胶VOCs在线监测系统,确保稳定达标排放,获得“河南省企业事业单位环保诚信单位”称号,企业绿色发展水平得到提升。

(3)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努力增加市场份额

加强客户走访,增加高层互访,开展技术交流,努力提升长协客户数量,推进战略客户长协签订,深入推进与战略客户的合作关系,有效确保基础销量的稳定。在行业形势整体下行的艰难形势下,部分长协客户无法履约,采用频繁面谈要求、完成约定价格激励等方法,促使长协客户完成协议量。根据各个市场、客户、竞争对手差异,对价格进行差异化调整,确保整体市场稳定有序和价格高位。努力开发高端市场,高端产品比重持续上升。开发新客户、启动储备客户、重拾中断客户、挖掘战略(重点)客户潜在用量、争抢竞争对手客户,全力提高神马用量占比,力争销量继续稳定增长。严格发货程序,努力防范货款风险。简化考核指标,突出销售数量、回款率、回款质量等指标的考核,突出了考核重点,明确了考核方向,提升了考核质量。坚持以提高服务质量为切入点,采取多项措施提升销售服务水平,在最大程度上满足客户需求,得到了客户的关注和认可,在客户评价中多次获得“A类供应商”荣誉,荣获“米其林最佳亚洲供应商”称号。

(4)聚力科技创新,积蓄发展新势能

牢牢把握高端化发展定位,加快向军工和高端领域拓展,产品在军工装具中得到应用,在军品领域取得重大进展。持续开发高端化、差异化产品,成功开发出阻燃纤维、原液色丝、多股重旦帘布、空气弹簧等应用领域产品。扎实推进技术储备项目,开发出尼龙6地毯丝,掌握尼龙6浸胶帘子布工艺技术。DB项目订单逐步放大,全年非轮胎领域产品的比重稳步提升,涵盖9大系列,28个规格,42家客户,共计3200多吨。构建聚合、纺丝、捻织、浸胶全流程研发平台,开展尼龙66帘线粘结力及检测技术研究,核磁共振仪在附胶量测试上的应用。完成了注塑级透明尼龙、高氨基尼龙、耐高温短纤专用尼龙66树脂、军工产品炮弹转运箱尼龙材料等新品的开发,产品经客户测试均满足要求,并顺利投入批量生产。集中优势资源建立了省级纤维骨架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北京化工大学建立了校企联合研发中心,“产、学、研、用”平台建设落地生根,促进了高校一流科研力量与企业高端制造技术的深度融合。

(5)实施精准对标,开辟降本增效新渠道

在基层单位全面开展“内外双对标”活动。对外,基层单位对标同行业企业;对内,基层单位内部同类型单位互相对标。在对标同行业企业活动中,各单位结合本企业经营工作重点,找出了与标杆企业差距,制定出对标及自我提升目标,通过对标提升活动,不断缩小与同行业企业的差距。同时,各单位借鉴标杆企业研发工作先进经验,以研发降成本、促效益、提质量。

(6)加快项目建设,助推尼龙产业快速发展

平顶山神马帘子布发展有限公司年产4万吨尼龙66差异化工业丝项目一期2万吨工程已于2019年9月建成投产。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万吨锦纶6民用丝项目一期工程——年产4万吨纺丝项目已于2020年3月建成投产。中平神马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尼龙66切片项目已机械竣工。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683,542,730.17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199,985,495.64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912,489,729.53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398,439,373.68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上年年末余额529,032,141.89元,“应收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287,220,060.30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年年末余额1,770,000,000.00元,“应付账款”上年年末余额164,663,920.15元。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

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12,833,300.0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12,833,3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12,428,300.0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12,428,300.00。
(2)将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应收票据:减少382,578,743.63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382,578,743.63元。	应收票据:减少225,244,410.46元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225,244,410.46元。

以按照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调整后的上年年末余额为基础,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合并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45,365,144.57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845,365,144.5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683,542,730.17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00,963,986.54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82,578,743.6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199,985,495.64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193,591,167.4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6,294,415.9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0,745,057.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12,833,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833,300.00

母公司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13,058,754.86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513,058,754.86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529,032,141.89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303,787,731.43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25,244,410.4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287,220,060.3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280,825,732.21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6,661,843.95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661,112,485.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权益工具)	12,428,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2,428,300.00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一家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乔思怀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1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3月2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4月8日在公司东配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6人,独立董事董超先生、赵静女士、赵海鹏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5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详见临时公告:临2020-011)。

公司独立董事董超先生、赵静女士、赵海鹏先生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临2020-012)。

本项议案事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董超先生、赵静女士、赵海鹏先生的认可,并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律师事务所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鉴于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聘期已满,为保证工作的连续性,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决定2020年度继续聘任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常年法律顾问,负责为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供证券监管部门所要求的法律意见书及相关法律事务咨询服务,聘期为一年,并支付其年度法律顾问费用5万元,该费用不含差旅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临2020-013)。

本项议案事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董超先生、赵静女士、赵海鹏先生的认可,并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马源先生、巩国顺先生、张电子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三、四、六、七、九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事宜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1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9,061,589.1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74,964,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6,492,080.00元 (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0.18%。

2、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以及自身盈利水平、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12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3、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4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7.06 亿元。2018 年度立信为近 1 万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具有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止 2018 年底, 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杨东升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	是	灵宝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花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无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常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杨东升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8年2月-2008年5月	郑州市会计师事务所(后改制和变更为河南华为会计师事务所、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河南分所等)	河南分所所长助理
2008年5月-2011年11月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河南分所副所长
2011年11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河南分所所长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李花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2年8月-2013年9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经理
2013年10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合伙人,河南分所所长助理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常明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3年10月-2013年9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10月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本期	上期	增减%
财务报表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63	63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	50	0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需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数9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13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本次关联交易事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董超先生、赵静女士、赵海鹏先生的认可,并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在审议本次交易时,关联董事马源先生、巩国顺先生、张电子先生回避表决。

3、本次关联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一、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执行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预计发生额(万元)	2019年发生额(万元)	差异较大的原因
博列麦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	切片	2,431.56	650.45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化工料	23.03	17.52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原材料及商品	486,440.00	491,283.75	
河南兴平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83.40	32.38	
河南中平川仪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款等	1,232.46	1,264.92	
平顶山市神马万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环己醇、环己烷	25,860.07	13,735.81	采购量减少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款	10,000.00	11,483.76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商品	11,000.00	4,110.6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进口设备等	6,076.39	9,565.4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采购	化工料	10.90	19.3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己二酸、环己烷等	128,664.21	129,356.48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租赁费、设备款等	16.15	20.09	
河南天通电力有限公司	采购	电费	15,000.00	15,708.84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采购	体检费	220.00	70.10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采购	商品	124.43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	信息化运维费	256.00	228.45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污水处理等	463.03	343.80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	切片等	91,000.00	45,163.21	9月起减少采购量
平顶山市东南热能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水电等	1,100.00	1,165.38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	切片		10.46	
《中国平煤神马报》社有限公司	采购	报刊费		3.98	
河南惠润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60.31	
河南平煤神马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能源审计费	3.77	4.00	
河南中平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设备款		267.24	
平顶山煤业(集团)一矿残疾人基金会福利厂	采购	材料款		77.88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材料款	41.55	4.12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设备款		194.00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采购		1.28		
博列麦神马气囊丝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销售	气囊丝	40,880.00	30,403.49	年初预计偏高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己二腈等	228,556.48	239,443.66	己二腈销量增加
平顶山三梭尼龙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费	486.91		
平顶山神马化纤织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工业丝等	3,201.63	2,178.55	
平煤神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费	35.00	16.89	
平煤神马美国有限公司	销售	帘子布等	15,000.00	4,189.77	销量减少
上海神马帘子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切片等	5,000.00	10,247.20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	切片等	25,000.00	19,929.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己二酸	45,500.00	51,017.9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纯苯等	61,214.30	58,838.01	
中平能化医疗集团神马职工医院	销售	能源费	85.00	73.00	
中平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能源费	10.00	11.64	
河南天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能源费	0.73		
河南泉象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	切片等		1,084.54	
河南神马氯碱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包装物	1,144.00	1,004.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开封东大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	包装物	110.06	73.61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联合盐化有限公司	销售	包装物	416.69	371.20	
河南神马催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包装物		2.50	
中平贸易株式会社	销售	切片	2,283.52	2,627.55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租	厂房屋顶	15.00	14.29	
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入	房屋、设备	160.00	177.82	
合计			1,209,147.55	1,146,546.99	

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1,146,546.99万元, 比2019年全年预计金额少